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选举情况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冯越先生、刘静女士、包跃基先生、戴登安先生、绳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郑晓明女士、刘松先生、王宏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李承波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一。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经全体董事投票,选举冯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为冯越先生、包跃基先生、戴登安先生、绳纬先生、李承波先生、郑晓明女士,冯越先生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委员为王宏峰先生、郑晓明女士、冯越先生,独立董事王宏峰先生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郑晓明女士、刘松先生、包跃基先生, 独立董事郑晓明女士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刘松先生、刘静女士、王宏峰先生,独立董事 刘松先生为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刘松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选举情况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李俊先生、赵章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上述

人员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纪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二。

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且职工代 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经全体监事投票,选举李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冯越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戴登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顾晓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李卫东先生、费皖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宗乐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总会计师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三。

四、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朱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三。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均具备与其行使

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顾晓新女士和朱虹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 0551-62239888 、62239916

传真: 0551-62239957

邮箱: flzy000713@163.com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6500 号丰乐种业大楼 17 楼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管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黄惠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担任公司党委书记;李旭女士、陈小蓓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独立董事丁克坚先生、陈结淼先生、王金峰先生、江广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吴义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在公司从事生产经营工作。胡静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贾红滢女士、王浩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贾红滢女士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浩波先生在公司从事科研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换届离任人员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附件一: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1. 冯越,男,198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2015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金融与财务)专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团队投资经理、投资团队总监、投资团队执行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北京大北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丰生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壹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能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能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锐生科有限公司董事、大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四川环龙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冯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刘静,女,1988年1月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会计师、资产评估师。2012年7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会计专

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历任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二部项目经理,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审计评估管理岗、财务会计部副总裁、财务会计部总监、财务会计部执行副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执行总经理。现任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兰考县青青草原牧业有限公司监事、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锐生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北京国丰生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蒙羊牧业(兴安)有限公司监事。

刘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包跃基,男,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经济师。 2010年7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获工学硕士学位。历任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国投创益产 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团队副总裁、管理团队执行副总经理、项目 管理部执行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宁夏兴昊永胜盐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宁夏好水川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部副总经理,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河北欧 耐机械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兰考五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中林集团张 掖金象种业有限公司、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隆平生物技术(海 南)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丰生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国锐生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粮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包跃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戴登安, 男, 1973 年 6 月生, 中共党员, 大专文化, 会计师、中国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历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 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 安徽百大乐普生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城市通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四川天豫兴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主任。

戴登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 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 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 绳纬,男,1982 年 1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工程师、政工师。历任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现任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市乡村振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荣获合肥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等荣誉称号。

绳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李承波, 男, 1967年6月出生, 大专文化, 中共党员, 会计师。历任安徽商之都人劳处处长、党委委员、配送中心总经理, 安徽五交化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总经理助理, 安徽百大中央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商业大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合百集团黄山百大商厦有限公司董事长,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六安百大金商都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巢湖百大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

李承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 郑晓明, 女, 1982 年 4 月生, 中共党员, 植物学博士, 研究员。 2010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植物学专业, 获植物学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农业科学院作物科学研究所博士后、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现任中国农业科学院作物科学研究所研究员, 三亚中国农业科学院国家南繁研究院种质资源研究员,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晓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 2. 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刘松,男,1978年4月出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2005年7月毕业于法国南特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06年7月毕业于法国佩皮尼昂大学金融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历任玛泽咨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天健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合伙人、总经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 2. 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 王宏峰,男,1976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999 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法律系国际经济法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历任北京城建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理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兼综合办副主任,金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高级法务经理,北京一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法务经理,北京城建北方德远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总裁助理。现任北京城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审计风控管理中心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宏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 李俊, 男, 1987年12月出生, 法学硕士。2010年12月毕业于爱尔兰都柏林大学法学专业, 获法学硕士学位。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法律事务部业务经理,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高级业务经理,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台团队分析员, 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法律部高级业务经理、副经理、总监、经理。现任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法律部执行总经理,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监事。

李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赵章华, 女, 1985 年 4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经济学硕士, 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安庆分行高级柜员, 东亚银行合肥分行风控员,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员工。现任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业务主管, 合肥丰乐

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合肥建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安徽合肥创新法务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赵章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 纪钟, 男, 汉族, 1968 年 8 月出生, 中共党员, 大专学历, 高级会计师。历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 办公室主任、审计部部长, 监事、纪委副书记,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丰乐农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职工监事。

纪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

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 李卫东, 男, 1969 年 3 月出生, 中共党员, 大专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安徽精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审计部主任,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水稻种子事业部总经理,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丰乐生态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卫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费皖平, 男, 1979 年 12 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学历。 历任安徽省合肥市第二中学高中化学教师、班主任、化学教研组长, 安徽省合肥汽车客运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费皖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 **李宗乐**, 男, 1979 年 1 月生, 中共党员, 工商管理硕士, 正高级会计师。2013 年 6 月毕业于兰州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 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会计主管、经理助理、经理,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国投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投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李宗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已披露信息外,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

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 **顾晓新**,女,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 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淮北日报》记者、编辑,《证券日 报》驻安徽记者站常务副站长,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期 间曾兼任党群工作部部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会秘书。

顾晓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朱虹,女,1982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年6月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安徽移动黄山分公司主办会计,华图教育安徽分公司培训讲师,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

财务部统计员、企业管理部运营管理员、董事会办公室副主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朱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